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95年工业普查资料汇编

(山东卷)



中国统计出版社

DATA COLLECTION ON INDUSTRIAL CENSUS
OF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N 1995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95 年工业普查资料汇编

(山东卷)

山东省第三次工业普查办公室 编

中国统计出版社

(京)新登字 041 号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本书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形式重印、复制、拷贝、翻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95 年工业普查资料汇编:山东卷/
山东省第三次工业普查办公室编。—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1997.3

ISBN 7-5037-2388-2

I. 中...

II. 山...

III. ①工业—普查—统计资料—中国—1995

②工业—普查—统计资料—山东—1995

IV. F423-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4227 号

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
(北京复外三里河月坛南街 38 号)
山东省统计局印务中心印刷

*

787×1092 16 开本 92.2 印张 5 彩页 200 万字

1997 年 3 月第一版 1997 年 3 月济南第一次印刷

印数 1—600 册

*

定价 260.00 元

编 辑 说 明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 1995 年工业普查资料汇编(山东卷)》,是根据山东省第三次工业普查数据整理汇编的一本内容丰富、资料翔实、信息密集的工具书,是山东省第三次工业普查工作的重要成果之一。它比较全面、系统地反映了改革开放中的山东工业经济的基本概貌和“八五”时期发展的新成就,为了解、研究山东工业现状和发展变化的各位读者和有识之士提供了大量宏观、微观经济数字资料。

二、本卷汇编资料为上、下二册。全部内容结构共分为综合、行业、地区、国有工业、大中型工业、“三资”工业、乡镇工业七大篇;主要包括反映山东工业经济类型、轻重比例、规模实力、行业结构、地区布局等各种分组的系列指标,数据以 1995 年度为主。

三、使用本卷汇编资料时,请注意以下几点:

1. 本卷资料中的工业总产值分别按新规定和原规定两种方法计算列示。凡标注“原规定”字样即是按 1995 年以前的统计方法制度规定的计算方法和口径范围计算的,可与历年资料可比;凡标注“新规定”字样即是按修订后的计算方法和口径范围计算的,与历年资料不宜直接对比。

2. 本卷资料中的乡镇工业(农村工业)是指乡属工业、村办工业(包括村办“三资”)、农村合作经营、私营、农村个体工业之和。

3. 本卷资料中的某些表式,由于没有列全所有的行业和其他分组资料,故其分组资料相加不等于总计数;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有些数据的分组资料相加也不等于总计数。

四、本卷汇编资料由山东省工业普查领导小组负责人和山东省工业普查办公室的有关人员组成编委会,负责具体编辑工作。在全卷资料编辑整理、出版印发工作过程中,得到了有关领导和同志们的支持和指导,在此深表感谢,并欢迎对汇编资料的不足之处提出批评和建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95 年工业普查资料 汇编(山东卷)编辑委员会

主 任 韩寓群

副 主 任 孙光远 张义国

委 员 赵以政 姜玉山 周秋田

孙肇琨 焦连合

主 编 张义国

副 主 编 赵以政 姜玉山

责任编辑 宋志申 张长美 孙福华 姜宏济

张德平 于冬梅 王占戈

编辑人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纪 文 何凯庆 武保昌 张玉成

张惠来 张善和 侯昭民 曹立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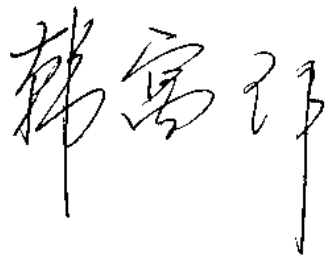
序

国务院决定 1995 年进行第三次全国工业普查,我省第三次工业普查工作,在全国工业普查办公室的指导下,在全省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和领导下,在有关工业主管部门的直接参与和大力支持下,经过全省各级普查机构全体普查人员的共同努力和工业企业的积极配合,按时高质量地完成了工业普查的基础工作整顿、试点、业务培训和普查表填报、审核、数据处理汇总等工作,取得了圆满成功。我谨代表山东省人民政府,省工业普查领导小组,向为这次工业普查付出辛勤劳动并作出贡献的全体普查人员和工业企业表示衷心的感谢和真诚的敬意。

这次工业普查的内容涉及工业企业经济活动的各个领域,取得了极为丰富的工业经济基础资料,是极其宝贵的社会财富。为使这次工业普查的丰富成果充分得到利用,省工业普查办公室编辑出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1995 年工业普查资料汇编(山东卷)》,它以丰富翔实的普查数据资料,从工业企业基本情况,生产、销售、交换、分配,技术进步、科技开发,从业人员、工资,生产能力、工业设备,物资能源消耗,资产和负债、利润和税金等各个方面,全面、系统、完整、详细地反映了我省工业的宏观、微观基本状况。这套丰富的普查资料公开出版发行,对全省各级政府了解工业企业现状,研究产业结构,进行宏观决策、加强企业管理及制定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了可靠依据;对各经济部门、各行业、各工业企业了解工业经济信息、开拓市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以及制定发展规划,进行结构调整、提高经济效益、加快实现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两个”根本性转变,保持工业经济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也会起到重要的作用。

希望通过第三次工业普查资料的公开发行,使其得到各方面的充分利用,为振兴山东经济作出贡献。

山东省副省长

A large,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Han Yuyang, the Vice Governor of Shandong Province mentioned in the text.

山东省第三次工业普查公报

山东省统计局

山东省第三次工业普查办公室

我省第三次工业普查工作根据全国的统一部署,于1995年着手准备,1996年正式实施工业企业普查登记。在省政府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统一领导下,在有关工业主管部门的直接参与和支持下,各工业企业和生产单位积极配合,经过各级普查机构和全省50多万普查人员夜以继日的辛勤工作,目前主要普查数据的数据处理工作已基本完成,现将普查主要结果公布如下:

一、工业经济规模

工业经济总量规模显著扩大,发展速度明显加快。1995年末,我省工业企业和生产单位为41.11万个,比1985年增加23.04万个;从业人员1178.93万人,比1985年增长95.64%;资产总额6769.46亿元,比1985年增长10.2倍;实收资本为1866.38亿元;产品销售收入6926.61亿元,比1985年增长10.7倍;上缴税金381.46亿元,比1985年增长5.3倍;工业增加值为2113.34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的42.25%,按可比价格计算,比1985年增长3.7倍,平均每年增长16.77%。与历史上其它时期相比,近十年工业经济增长速度是最快的。

工业经济实力进一步增强。一些重要工业产品的产量比十年前有较大幅度增长。

表1 主要产品产量及增长情况

产品名称	1995年产量	比1985年增长
原煤(万吨)	8827.27	79.33%
原油(万吨)	3006.27	11.21%
发电量(亿千瓦时)	739.24	1.8倍
啤酒(万吨)	200.22	6.0倍
白酒(万吨)	126.07	2.0倍
化学纤维(万吨)	19.02	16.1倍
纱(万吨)	68.90	1.2倍
布(亿米)	30.93	1.5倍
机制纸及纸板(万吨)	298.60	4.3倍
纯碱(万吨)	123.00	3.6倍
烧碱(万吨)	76.14	3.9倍
农用化肥(万吨)	203.52	1.1倍
化学农药(万吨)	3.51	1.2倍
合成橡胶(万吨)	13.12	8.2倍

水泥(万吨)	5497.09	3.9 倍
钢(万吨)	389.10	2.1 倍
汽车(万辆)	1.35	17.39%
拖拉机(万台)	41.19	2.4 倍
彩色电视机(万部)	65.82	9.0 倍
家用洗衣机(万台)	97.89	1.7 倍
电风扇(万台)	332.84	2.5 倍
家用电冰箱(万台)	107.93	64.0 倍

一些工业产品的产量,如原油、原盐、纱、布、原煤、化学农药、机制纸及纸板、水泥、化肥等已达到或接近“九五”规划的目标。

工业品出口比重增加,制造业产品出口比重进一步提高。1995年我省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产品出口交货值达682.81亿元,比1985年增长9.2倍,出口交货值占工业产出额的比重由1985年的10.98%上升到12.01%;制造业产品出口交货值达644.99亿元,占全部出口交货值的比重由1985年的44.57%提高到94.46%;矿业产品出口交货值37.82亿元,由55.43%降至5.54%。

二、工业经济类型结构

1985年以来,工业经济类型结构呈现出以公有制工业为主体,国有工业(指纯国有工业,下同)为主导,各种经济成份竞相发展的局面。在全部工业产出额中,国有工业的比例虽然逐年有所下降(1985年为58.15,1990年为41.43,1995年为29.37),但公有制工业(即国有工业加集体工业)占主体地位的格局没有改变;1995年公有制工业占全部工业的份额,按工业产出额计算为74.48%,按资产总额计算为83.71%。

国有工业生产要素比重明显高于产出额比重;非国有工业的生产要素比重明显低于产出额比重(见表2)。

表2 工业经济类型结构变化情况

年份	按资产总额 计算(%)		按从业人员 计算(%)		按工业产出额 计算(%)	
	1985	1995	1985	1995	1985	1995
国有工业	66.04	53.04	34.17	26.50	58.15	29.37
集体工业	33.71	30.67	56.71	46.35	39.47	45.11
私营工业	—	0.86	—	3.06	—	2.79
个体工业	0.10	1.57	4.39	16.80	0.97	11.30
股份制工业	—	3.30	—	2.02	—	3.15
其他工业	0.15	10.56	4.73	5.27	1.41	8.28
全部工业中:						
乡村工业	15.45	24.91	49.87	57.60	20.35	53.87
“三资”工业	—	13.40	0.07	6.85	0.12	10.67

三、工业产业结构

轻重工业比例稳定。1985年轻重工业产出额比例为 49.76 : 50.24, 1995 年为 49.38 : 50.62。

工业内部产业结构演进的基本趋势是:一些新兴产业,如石油加工、电子及通信设备等的比重有所上升,一些传统产业,如纺织等的比重开始下降,但产业结构的总体格局变化尚不显著(见表 3)。

表 3 主要工业行业资产及产出的比重、位次变化情况

年 份	固定资产原价和流动 资产比重(%)		位 次		工业产出额比重 (%)		位 次	
	1985 年	1995 年	1985 年	1995 年	1985 年	1995 年	1985 年	1995 年
煤炭采选业	7.40	4.16	4	8	2.72	2.74	14	15
石油开采业	10.09	7.91	2	5	9.24	3.20	3	14
食品、饮料、烟草业	7.68	10.84	3	1	13.29	14.56	2	1
纺织业	14.14	9.83	1	2	17.40	9.12	1	3
服装、皮革业	1.86	1.19	15	19	2.75	3.38	13	13
造纸、印刷业	2.21	3.20	14	11	2.52	3.51	15	12
石油加工业	2.27	3.52	13	10	3.54	3.83	8	9
化学工业	5.69	2.73	8	14	4.71	5.70	6	5
医药工业	0.72	1.27	18	18	0.89	1.18	17	19
化纤工业	0.15	1.36	20	17	0.17	0.94	20	20
橡胶及塑料制品业	3.00	2.03	11	15	3.49	4.72	9	6
建材工业	7.17	7.58	6	6	7.12	9.04	5	4
冶金工业	3.81	4.22	9	7	7.77	4.00	4	8
金属制品业	2.72	3.04	12	13	2.94	4.15	12	7
机械及仪器仪表	6.34	9.79	7	3	3.87	10.48	7	2
交通运输设备	3.21	3.68	10	9	2.98	3.61	11	11
电器机械及器材	1.68	3.08	16	12	2.04	3.80	16	10
电子及通信设备	0.79	0.89	17	20	0.87	1.55	19	18
电力、煤气、自来水	7.20	8.19	5	4	3.31	2.70	10	16
其他	0.69	1.45	19	16	0.88	2.08	18	17

四、工业地区结构

发达地区、较发达地区工业经济发展速度明显快于欠发达地区,“八五”时期与“七五”时期相比,这种增幅差距呈缩小之势(见表 4)。

表4 发达地区、较发达地区、欠发达地区增长速度及产出比重对比

	发达地区	较发达地区	欠发达地区
1986—1995年平均每年增长(%)	23.03	23.25	20.23
“七五”时期平均每年增长(%)	21.04	21.06	17.05
“八五”时期平均每年增长(%)	25.06	25.48	23.49
1985比重(%)	61.31	14.20	24.49
1990比重(%)	63.30	15.31	21.39
1995比重(%)	64.39	15.18	20.43

从工业产出额看,1995年占全省工业比重超过5%的地区有8个,其中6个分布在发达地区,即:烟台13.68%、潍坊12.68%、青岛12.27%、淄博9.46%、济南8.74%、威海7.56%,有2个分布在较发达地区和欠发达地区,即:济宁5.65%、临沂6.97%;工业上缴税金占全省比重超过5%的地区有:青岛12.52%、济南11.93%、淄博10.73%、烟台9.64%、潍坊9.61%、东营8.54%、济宁7.27%、威海5.99%。

从经济类型看,较发达地区、欠发达地区国有工业比重较高,而发达地区乡属工业和“三资”工业的比重较高(见表5)。

表5 发达地区、较发达地区、欠发达地区产出额经济类型结构对比(%)

	在总计中:						在总计中:	
	国有	集体	私营	个体	股份制	其他	乡属工业	“三资”工业
发达地区	25.75	48.31	3.17	8.88	3.74	10.15	18.06	12.29
较发达地区、								
欠发达地区	35.92	40.01	2.03	15.31	2.07	4.66	16.87	4.83

五、工业劳动者

工业劳动者队伍进一步壮大。1995年,我省工业企业和工业生产单位的从业人员为1178.93万人,比1985年增长95.64%;工业从业人员占全社会劳动者比重由1985年的16.92%上升到1995年的26.89%。

职工队伍中工程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比重升高。在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的646.09万职工中,工人和学徒占70.96%,工程技术人员占6.72%,管理人员占10.84%,服务及其他人员占11.48%。与1985年相比,工人和学徒比重下降5.24个百分点,工程技术人员比重上升4.44个百分点,管理人员比重上升0.13个百分点,服务及其他人员比重上升0.67个百分点。

以合同制为主的劳动用工制度改革取得长足进展。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中,合同制职工占56.81%。国有工业的合同制职工占70.86%,而1985年仅占7.67%。

职工文化、技术素质明显提高。在职工队伍中,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占5.32%,具有中专、技工和高中程度的占35.48%,初中以下文化程度的占59.20%,与1985年相比,大专程度的比例提高3.22个百分点,中专、技工及高中程度的提高12.18个百分点。

有技术职务的专业技术人员达 79.22 万人,比 1985 年增长 7.8 倍。

乡及乡以上从业人员年平均劳动报酬为 4808 元,扣除物价影响,实际比 1985 年增长 46.32%,平均每年递增 3.88%。工业劳动者的生活条件普遍有所改善。

六、工业装备水平

工业装备水平提高,设备更新速度加快。1995 年末,乡及乡以上和年产品销售收入 100 万元以上的村及村以下工业企业,工业固定资产原价为 3867.33 亿元,比 1985 年增长 8.0 倍,从业人员人均固定资产装备 45950 元,比 1985 年提高 4.4 倍。

1995 年末,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机器设备净值率为 73.37%。据对乡及乡以上和年产品销售收入 100 万元以上的村及村以下工业 3200 多种主要工业设备普查,进口设备占 26.12%,比 1985 年的 13.88% 上升 12.24 个百分点;国产设备占 73.88%,比 1985 年的 86.12% 下降了 12.24 个百分点。各个年代出厂的设备比例见表 6。

表 6 设备出厂年代比例(%)

	90 年代出厂	80 年代出厂	70 年代及以前出厂
全部设备	53.67	39.37	6.96
其中:进口设备	50.10	46.02	3.88
国产设备	54.93	37.02	8.05

七、工业科技活动

科技投入强度加大,技术创新成效显著。1995 年我省大中型工业企业拥有技术开发机构 1215 个;技术开发人员 9.19 万人,占企业职工总数的 2.68%;当年投入技术开发经费 28.03 亿元,占产品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1.02%;用于新产品开发的经费 11.03 亿元,占当年投入技术开发经费的 39.35%;完成技术开发项目(课题)5295 项,获国家级技术开发成果奖 76 项,省部级技术开发成果奖 611 项;申请专利 543 件。1995 年新产品销售收入达 193.69 亿元,占产品销售收入的 7.04%,新产品实现利税 24.71 亿元,占全部实现利税的 7.91%。

八、工业经济效益

整体经济效益不理想,经济运行质量亟待提高。1995 年乡及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15.37%,产品销售收入增长 23.83%。工业生产继续保持了较快增长,经济效益比 94 年虽然有所改善,但仍不理想,主要表现在:

1. 工业产品产销衔接改善甚微。1995 年工业产品产销率比上年的 96.47% 仅提高 0.31 个百分点。

2. 总体盈利水平较低。1995 年盈利企业盈利额 214.6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05%;上交税金 333.1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83%;但亏损企业亏损总额比上年增加 24.95 亿元,增亏 44.21%;盈亏相抵后实现利润 158.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5.24%;销售收入利润率 3.59%,比上年下降 0.63 个百分点;总资产利税率 7.34%,比上年下降 0.89 个百分点。

3. 资产占用不合理,相互拖欠,周转缓慢。1995 年末,工业企业资产总计为 5919.28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 2990.86 亿元,占 50.53%;流动资产 2542.96 亿元,占 42.96%;负债总计 3965.22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 2681.24 亿元;流动资金周转天数 198 天,比上年慢 1 天;资产负债率高达 66.99%,流动比率为 0.9484,已属不良型,表明企业偿债能力较低,致使资金相互拖欠严重。

产品生产能力利用率低。通过对 80 多种主要工业产品生产能力的普查结果显示,目前我省有 52.81% 的工业产品的生产能力利用率在 60% 以下,主要产品如化学农药 39.17%、彩色电视机 47.25%、家用电冰箱 49.93%、家用洗衣机 57.84%。一些重要产品生产能力利用率也不充分,主要产品如水泥 72.04%、白酒 72.08%、平板玻璃 71.93%、农用化肥 67.36%。

九、国有工业

普查结果表明,国有工业在工业经济中仍居主导地位,对国民经济的贡献是显著的。1995 年末,国有工业资产总额达到 3436.48 亿元,占全部工业的 53.04%;工业增加值 753.17 亿元,占 35.64%;产品销售收入 2210.68 亿元,占 50.17%;上交税金 200.00 亿元,占 60.04%。在能源、原材料等基础产业、高新技术行业中,国有工业仍占据主导地位,如煤炭采选、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工业产出额中,国有工业产出额占 66.13% 和 97.35%,石油加工及炼焦业占 90.46%,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医药制造业占 39.94% 和 42.45%,黑色金属及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占 61.91% 和 42.34%,专用设备及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占 32.46% 和 39.09%,电力、煤气、自来水供应业分别占 84.51%、64.07% 和 98.98%。

国有控股企业资产总额 733.60 亿元,占全部工业资产总额的 11.59%;工业产出额 685.38 亿元,占全部工业产出额的 7.69%。

“八五”期间,国有工业在走向市场经济的过程中,由于结构调整滞后,机制转换缓慢,历史负担沉重等诸多因素,发展速度明显低于非国有工业。1995 年国有工业企业生产比上年增长 15.28%,而同期集体工业增长 24.45%,个体工业增长 25.69%，“三资”等其他经济类型工业增长 33.38%;盈利企业盈利额 80.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75%,亏损企业亏损额高达 27.90 亿元,占全部工业亏损额的 49.44%,比上年增加 35.31%;盈亏相抵后实现利润 52.2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97%。企业债务负担沉重,1995 年末国有工业资产负债率 66.29%,大大高于工业化国家企业的平均负债率水平。国有工业的社会性服务机构人员比重为 28.57%,而集体工业和其他经济类型工业分别只占 9.87% 和 11.36%。国有工业企业离退休人员为 51.4 万人,相当于在职职工人数的 16.93%,支付离退休金及福利费 27.63 亿元,相当于当年实现利润的 52.84%,企业内部及社会负担都大大高于非国有工业。

十、“三资”工业

“三资”工业在改革开放中迅速发展壮大。1995 年末,“三资”工业企业和生产单位由 1985 年的 28 个增加到 4307 个;从业人员由 0.42 万人增加到 80.49 万人;工业产出额由 0.80 亿元增加到 943.98 亿元。

在 3799 个乡及乡以上“三资”工业企业中,外商投资企业占 54.2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45.80%;按其经营类型分合资企业占 76.36%,合作企业占 6.19%,独资企业占 17.45%。年末累计客商协议投资额 169.69 亿元,实收资本 367.95 亿元,其中港澳台投资占 20.13%,外国投资占 26.65%。

我省“三资”工业主要以轻纺和一般加工工业为主,按工业产出额计算,主要分布在食品加工(11.20%)、纺织(9.28%)、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7.41%)、非金属矿物制品(6.43%)、皮革毛皮羽绒及制品(6.32%)等行业。

“三资”工业主要分布在发达地区,1995 年,发达地区共有“三资”工业企业 3374 个,占全省的 78.34%,年末累计客商协议投资额 140.53 亿元,占全省的 82.82%。

1995 年乡及乡以上“三资”工业从业人员 70.68 万人,占全部乡及乡以上工业从业人员的 10.90%;工业增加值 174.16 亿元,占 12.80%;产品销售收入 647.38 亿元,占 14.69%(其中内销占 61.98%,外销占 38.02%);实现利税 59.71 亿元,占 13.75%;外汇收支差额为 10.65 亿美元,其中进口用汇 18.74 亿美元,出口创汇 33.84 亿美元。

十一、乡镇工业

十年来,乡镇工业发展规模迅速扩大,在全省工业中的比重不断上升。1995 年,我省共有乡及乡以下工业企业和生产单位 38.68 万个,比 1985 年增加 21.69 万个;从业人员 679.04 万人,增加 378.55 万人;工业产出额 4857.30 亿元,比 1985 年增长 27.2 倍,平均年增长 39.64%。

在乡属工业企业和年产品销售收入 100 万元以上的村及村以下工业中,乡镇工业拥有固定资产 733.87 亿元,占 18.98%;流动资产 855.72 亿元,占 29.26%;实收资本(自有资金)521.73 亿元,占 30.22%;产品销售收入 2494.02 亿元,占 42.90%;利税总额 249.52 亿元,占 41.15%;全年实际上缴税金 98.81 亿元,占 27.11%。

乡镇工业主要以轻纺和一般加工工业为主。1995 年乡镇工业产出额中,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占 15.24%;纺织业占 7.4%;食品加工业占 9.91%;金属制品业占 6.74%;普通机械制造业占 8.24%;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占 5.62%;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占 3.7%;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制造业占 1.71%。

普查结果显示,1995 年乡镇工业企业中大中型企业为 221 个,“三资”企业有 1255 家。

乡镇工业在装备水平、职工文化素质等方面与国有、“三资”企业有明显差距。其中乡属企业人均固定资产装备 20163 元,比国有企业低 59648 元、比“三资”企业低 38569 元。乡属企业从业人员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仅占 1.63%,具有高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占 2.6%,初中以下文化程度占 65.6%。

十二、大中型工业企业

普查结果表明,大中型工业企业是推动我省经济发展的骨干力量。1995 年,全省大中型工业企业 2546 个,占全省工业企业单位数的 0.46%,其中特大型企业 11 个,大型企业 654 个,中型企业 1881 个;从业人员 343.72 万人,占全部工业从业人员的 20.16%;资产

总计为 4015.33 亿元,占 63.45%;实收资本 936.58 亿元,占 50.18%;工业增加值 930.66 亿元,销售收入 2547.16 亿元,分别占 44.04%和 36.77%;上交税金 245.78 亿元,占 64.43%;实现利润 102.88 亿元,占乡及乡以上工业的 65.04%。

1995 年,大中型工业企业拥有工程技术人员 22.13 万人,占职工总数的 6.46%。从职工的文化素质看,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占 7.38%,中专、技工及高中文化程度的占 37.22%;已评定技术职务的专业技术人员中,具有高级技术职务的占 5.56%,中级技术职务的占 25.57%,初级技术职务的占 68.87%,高、中级技术职务高于小型企业的水平。

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是经济改革与发展的栋梁。1995 年我省国有大中型工业企业为 1517 个,仅占全部工业企业单位数的 0.36%;资产总计 3005.89 亿元,占 47.50%;实收资本 683.43 亿元,占 36.62%;工业增加值 697.20 亿元,占 32.99%;产品销售收入 1968.10 亿元,占 28.41%;上交税金 187.04 亿元,占 49.03%;实现利润 52.29 亿元,占乡及乡以上工业的 33.06%。

十三、普查数据质量

普查事后数据质量抽查结果表明,这次工业普查数据质量的总体误差低于国家规定的标准,达到了预期的质量控制目标。

附:第三次工业普查获取的直接数据信息约 5000 万笔,除公报发布的主要普查数据外,省工业普查办公室将陆续编辑出版山东省 1995 年第三次工业普查有关资料汇编和工业经济发展中的专题报告,向社会各界提供。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十八日

注:1、第二次工业普查是 1985 年进行的,故本次普查资料在反映工业总体规模时,多于 1985 年相比。

2、工业产出额绝对数均用原规定现价工业总产值。

目 录

山东省第三次工业普查公报

上 册

综合篇

主要经济指标

全部工业企业和生产单位数、工业总产值及从业人员	2
全部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3
全部村及村以上及年产品销售收入在 100 万元以上私营、合作经营、个体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4
全部乡及乡以上及年产品销售收入在 100 万元以上的村办、私营、合作经营、个体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24
全部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生产单位数及工业总产值	64

财务状况

全部乡及乡以上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主要财务状况指标	84
全部独立核算国有工业企业主要财务状况指标	216
全部独立核算集体工业企业主要财务状况指标	336
全部独立核算其他经济类型工业企业主要财务状况指标	376
全部独立核算“三资”工业企业主要财务状况指标	420
全部独立核算乡属工业企业主要财务状况指标	440
全部年产品销售收入在 100 万元以上的村办、私营、合作经营、个体工业企业主要财务状况指标	484
全部村办工业企业主要财务状况指标	488
全部合作经营、私营、个体工业企业主要财务状况指标	489

劳动、科技情况

全部乡及乡以上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劳动情况	502
大中型工业企业科技活动情况	556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生产能力

全部工业企业和生产单位主要工业产品生产量	600
全部乡及乡以上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主要工业产品生产能力	618

主要原材料、能源消费情况

全部乡及乡以上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主要原材料、能源消费量	626
主要工业生产设备情况	
全部乡及乡以上和年产品销售收入 100 万元以上村及村以下工业企业设备原值	638
全部乡及乡以上及年产品销售收入 100 万元以上村办、私营、合作经营、个体工业企业主要工业生产设备及其新旧程度	650
工业经济效益	
全部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主要财务分析指标	676

下 册

行业篇

乡及乡以上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煤炭采选业	2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4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6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8
非金属矿采选业	10
其他矿采选业	12
食品加工业	14
食品制造业	16
饮料制造业	18
烟草加工业	20
纺织业	22
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制造业	24
皮革、毛皮、羽绒及其制品业	26
木材加工及竹、藤、棕、草制品业	28
家具制造业	30
造纸及纸制品业	32
印刷业、记录媒介的复制	34
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	36
石油加工及炼焦业	38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40
医药制造业	42
化学纤维制造业	44
橡胶制品业	46
塑料制品业	48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0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52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54
金属制品业	56
普通机械制造业	58
专用设备制造业	60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62
武器弹药制造业	64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66
电子通信设备制造业	68
仪器仪表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	70
其他制造业	72
电力、蒸汽、热水生产和供应业	74
煤气生产和供应业	76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业	78
市地篇	
分市地全部工业企业单位数	80
分市地全部工业总产值(当年价格新规定)	82
分市地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数和工业总产值	84
分市地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数和工业总产值(按经济类型分)	85
分市地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数和工业总产值(按企业规模分)	93
分市地乡及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数和工业总产值(按工业行业分)	95
分市地乡及乡以上工业主要经济指标	134
分市地乡及乡以上工业主要经济指标(按经济类型分)	136
分市地乡及乡以上工业主要经济指标(按企业规模分)	152
分市地乡及乡以上工业主要经济指标(按工业行业分)	156
分市地乡及乡以上工业主要原材料、能源生产消费量	234
分市地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242
分市地年产品销售收入 100 万元以上工业企业设备价值及新旧程度(已安装设备)	254
分市地大中型工业企业科技情况	256
分市地乡及乡以上工业劳动情况	258
国有工业篇	
全部独立核算国有工业主要经济指标	260
全部国有工业企业单位数及工业总产值	262
全部独立核算国有工业企业主要财务状况指标	264
全部独立核算国有工业企业主要财务分析指标	294
全部独立核算国有工业企业劳动情况	302